**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**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：衡东县市场服务中心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部门名称** | 衡东县市场服务中心 | | | | |
| **年度预算申请 （万元）** | 资金总额：457.48万元 | | | | |
| 按收入性质分 | | | | 按支出性质分 |
| 其中：公共财政拨款：457.48万元  政府性基金拨款： 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：  ……  其他资金： | | | | 其中：基本支出：417.48万元  项目支出：40万元 |
| **部门职能职责概述** | （一）贯彻执行国家、省、市有关市场建设和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，拟定市场标准化建设和城区商业网点规划，经批准后组织实施。  （二）负责全县新建各类市场的规划、开发、申报、建设工作，经批准后组织实施。  （三）负责指导全县所有集贸市场建设和市场交易的服务工作，促进市场繁荣。  （四）负责县城及国有市场的日常管理及安全生产工作，维护市场经营秩序。  （五）负责国有市场设施租赁费、交易费及符合国家、省规定的有偿服务费的收取。  （六）协助相关职能部门开展市场管理综合执法，对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《湖南省城乡集贸市场管理条例》的行为进行查处。  （七）完成县商务和粮食局交办的其他任务。 | | | | |
| **整体绩效目标** | 通过预算执行，保障单位履职、运转。积极推进市场正常运行，充分发挥市场管理、服务、协调作用，收集信息提出建议，为县委、县政府提供决策参考依据。 | | | | |
| **部门整体支出**  **年度绩效指标** 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三级指标 | 指标值 | |
| 产出指标 | 数量指标 | 市场维修个数 | 4个 | |
| 市场安全生产工作检查次数 | 52次 | |
| 财政供养人员 | 在职42人，退休11人 | |
| 部门单位履职、运转 | 予以保障 | |
| 质量指标 | 市场维修面积 | 7850平方米 | |
| 市场安全生产检查覆盖率 | 100% | |
| 在职人员控制率 | ≦100% | |
| 公用经费控制率 | ≦100% | |
| 成本指标 | 市场维修 | ≦30万 | |
| 市场安全工作检查 | ≦10万 | |
| 保障财政供养人员 | ≦329.48万元 | |
| 保证单位正常运转 | ≦88万元 | |
| 时效指标 | 市场维修 | 按合同签订日期内完成 | |
| 市场安全生产检查 | 每周一次 | |
| 效益指标 | 经济效益指标 | 市场租金收取 | 69万元 | |
| 社会效益指标 | 市场安全生产天数 | 365天 | |
| 社会群众对服务满意度 | 社会群众满意度 | ≧90% | |

单位负责人签字：曹邦春

填表人：刘建萍 联系电话:13973455921 填表日期：2021.5.6